

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政府海滨路街道办事处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党工委办公室：负责机关党务的管理工作，做好上级党委文件的收发管理、上报材料的撰写呈送工作。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做好社区党建工作，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加强对基层党员的管理，加强社区党组织的领导班子建设。对辖区内无上级主管部门的经济组织、社会中介组织建立党组织和党建工作进行具体指导。做好思想理论教育工作，加强辖区内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抓好辖区内统一战线工作。做好办事处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工作，并支持和保证这些组织依照法律和各自的章程充分行使职权，协调好各方面关系。做好办事处党政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廉洁自律工作，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建设，做好纪检监察工作，建立健全廉政档案，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工作。

行政办公室：负责行政事务的管理工作，做好文件的手法、文字材料撰写及机关各项工作的综合协调、催办落实和信息反馈等工作，做到上呈下达、保证政令畅通。负责档案、行政会计、出纳工作，做好机关后勤、车辆管理、市长热线承办、语言文字工作、值班工作、保密等工作。

综合治理办公室(含司法所)：负责抓好辖区全民国防教育，组织动员全社会关心支持国防教育。负责办事处辖区的兵役登记

和征兵工作；抓好预备役干部队伍建设，做好考核、选配、管理、调整、使用工作。结合严打搞好专项治理，结合社区建设，进一步深化基层创安。结合维护稳定，搞好矛盾纠纷排查调查工作结合普法教育，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搞好信访接待工作，指导管理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参与调解民间纠纷，代表基层人民政府处理疑难纠纷，调研本辖区发生纠纷的原因、特点和规律，提出防范措施。对本区内执行法律、法规、政策的情况以及群众意见和要求及时向政府和上级部门报告。

社会事务办公室（含劳动和社会保障事务所）：承担职责包括抓好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社区居委会班子建设，指导居委会工作；负责辖区优抚社救、助残、低保工作；负责退役军人工作，做好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及光荣牌的发放工作。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上报管理工作。

城市管理办公室：承担的职责包括负责辖区街容街貌及环境卫生管理，创建国家卫生城。按照城市居住管理条例，治理乱搭乱建、乱贴乱画、私养家禽等违规现象；抓好绿化美化工作；负责辖区防病治病、除“四害”工作，防止各类传染病流行。面向辖区企业、个体户、居民群众宣传食品安全知识，认真做好辖区内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卫生与计划生育办公室：承担的职责包括负责制定辖区人口

生育规划，办理生育证明，做好避孕、节育、药具管理工作、计划生育政务公开等工作。做好辖区计生统计报表、管理协会、流动人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医疗卫生工作。负责经济统计和项目投资工作；抓好项目建设，开发和利用；积极扶持，帮助辖区私营经济发展，做好管理和服务工作。

人大经济办：负责做好区人民代表大会的服务工作、负责联系本区省、市、区人民代表。根据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要求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定期汇报工作。组织代表学习、视察、评议、调研等活动。协助代表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本辖区提出的议案建议、建议、批评意见，接待来信来访组织代表述职。组织选民评议代表活动。列席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反映代表意见，报告代表活动情况，完成上级人大常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负责抓好所属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完成经济指标；抓好项目的建设，开发和利用；积极扶持、帮助辖区私营经济发展，做好管理和服务工作；抓好科技工作，组织开展经常性的科普宣传教育活动；抓好辖区社会保障、零散税的征收管理及房屋租赁管理工作。抓好科技工作，组织开展经常性的科普宣传教育活动。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政府 府海滨路街道办事处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98.28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17.97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提高人员工资额度及各类保险比例上调，创城创卫支出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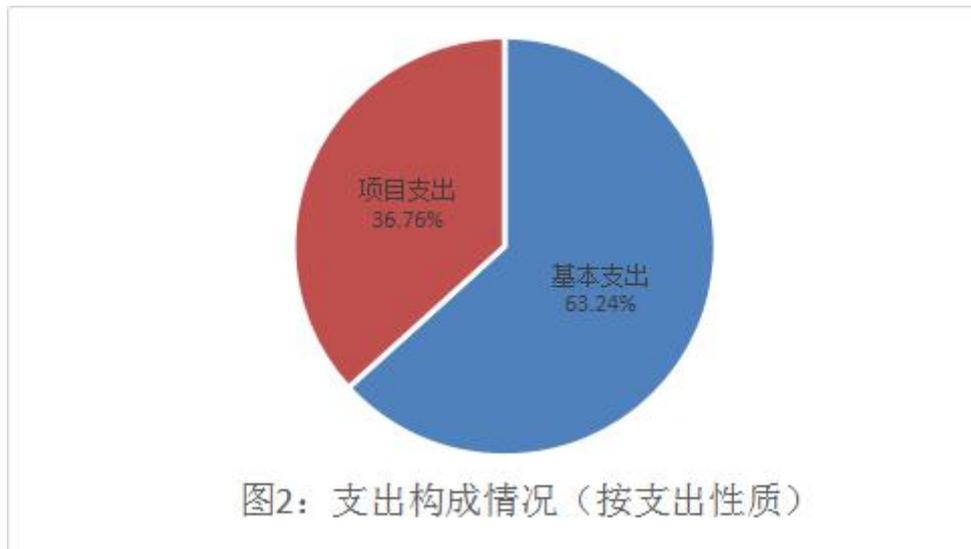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20.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0.37 万元，占 10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34.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0.57 万元，占 63.24%；项目支出 453.78 万元，占 36.76%。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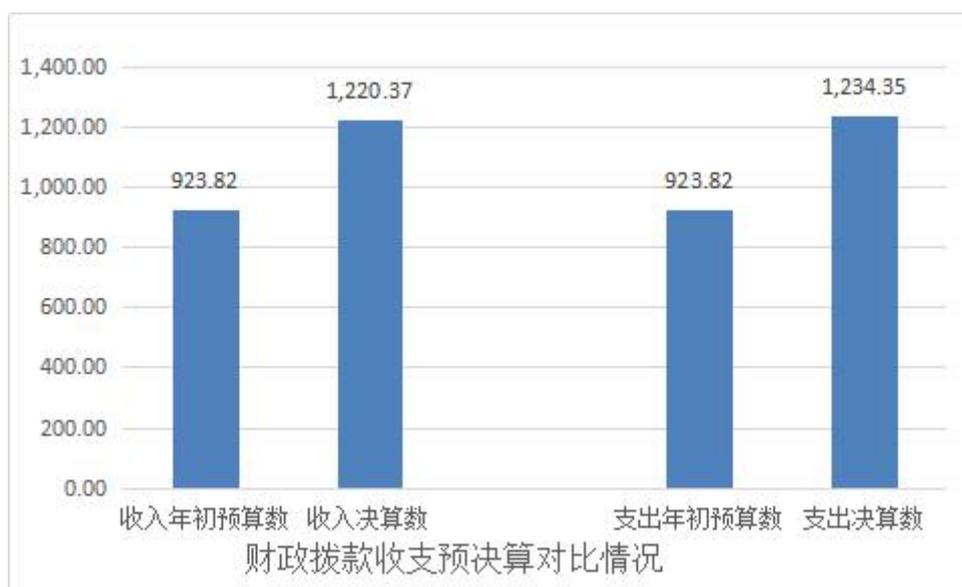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1220.37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63.25 万元，增长 5.47%，主要是 2019 年度提高人员工资额度及各类保险比例上调；本年支出 1234.35 万元，增加 149.59 万元，增长 13.79%，主要是 2019 年度职工工资比例上调、各类保险比例上调及办事处专项项目类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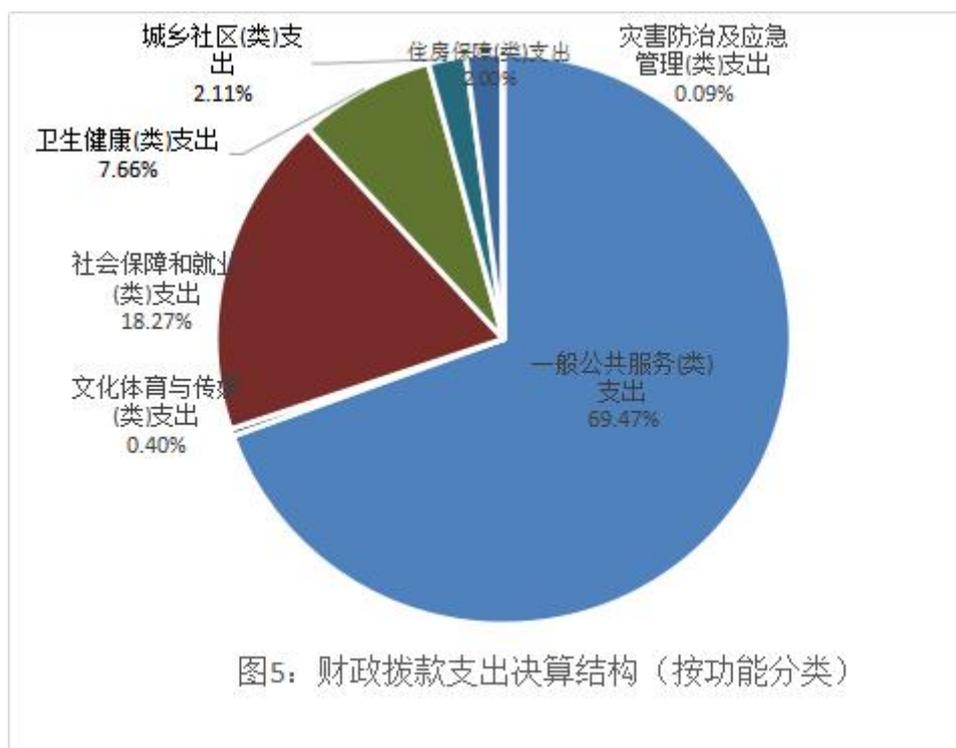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1%（如图 4），比年初预算增加 296.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提高人员工资额度及各类保险比例上调；本年支出 123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61%，比年初预算增加 310.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 2019 年度职工工资比例上调、各类保险比例上调及办事处专项项目类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34.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7.52 万元，占 69.4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98，占 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48 万元，占 18.2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4.53 万元，占 7.66%；城乡社区支出 26.06 万元，占 2.11%；住房保障支出 24.65 万元，占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13 万元，占 0.09%。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6.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51.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8.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较预算减少 0.81 万元，降低 31%，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度增加 0.97 万元，增长 18.29%，主要是公务用车年久失修，修理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与 2018 年持平，主要是无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0.81 万元，降低 31%，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度增加 0.97 万元，增长 18.29%，主要是公务用车年久失修，修理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与上年数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0.81 万元，降低 31%，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度增加 0.97 万元，增长 18.29%，主要是公务用车年久失修，修理费用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35 万元，与 2018 年支出数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无接待任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4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53.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街巷路环卫作业工作”“代表之家经费”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3.72 万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由区财政局直接下达项目单位，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基本相符，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及时和准确，未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街巷路环卫作业工作经费等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事处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事处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存在问题：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2) 城管执法车辆、垃圾清运车辆运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管执法车辆、垃圾清运车辆运行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存在问题：产

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3) 解决特殊信访问题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解决特殊信访问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存在问题：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4) 代表之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代表之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64 分。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8.3%。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

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5) 巷路环卫作业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管执法车辆、垃圾清运车辆运行工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1 分。全年预算数为 76.68 万元，执行数为 5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71%。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6) 共青团建设经费工作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共青团建设经费工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49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99.5%。存在问题：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7) 人事代理人员经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事代理人员经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9.78 万元，执行数为 9.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存在问题：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8）社区居干人员经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居干人员经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9.04 万元，执行数为 239.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存在问题：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9）管理费人员经费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居干人员经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24 万元，执行数为 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设定的指标值全部完成；二是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存在问题：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设置未做到细化、

量化。在本次评价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补充与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将从年初预算入手做好绩效指标设定，争取做到完整、全面、科学、细化、量化，做到可评价、可考核。

3. 部门决算中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8.71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减少 50.16 万元，降低 28.04%。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支出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4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6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9.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5.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城管中队执法电动汽车购置。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清洁卫生车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无增加变化；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无增加变化。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本部门 2019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公开报表（9 张）

